

# 信息披露 Disclosure

## 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# 2017 第一季度报告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

#### 1.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其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  
基金托管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7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  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。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期无申购赎回费用。

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。

本报告期内无风险揭示。

本报告期内无定期报告。

本报告期内无风险揭示。

本报告期内无风险揭示。